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201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變更 監事變更 審計師變更 及 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謹此公布有關2013年6月26日(星期三)在中國上海市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日期為2013年5月7日的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6月26日(星期三)舉行的201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另有指明外，該通告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2013年6月26日(星期三)在中國上海市虹橋路2550號上海國際機場賓館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持有本公司9,066,106,370股股份(「股份」)[#]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按照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合法召開。

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的權利。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第9項決議案中有關為部分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須由股東批准且相關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東航集團、東航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東航金戎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合共持有7,457,615,000股[#]股份，須並已經就第9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i)持有本公司4,517,788,860股

[#]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合共已發行12,674,268,860股股份。於2013年6月21日，本公司已發行698,865,000股新H股。為確定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進行投票的人士的資格，本公司的H股股東登記冊已於2013年5月27日關閉，該新發行的698,865,000股H股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股份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有權就第9項決議案進行投票，而持有該4,517,788,860股股份中1,841,562,997股股份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第9項決議案投票；(ii)持有本公司11,975,403,860股#股份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有權就其餘決議案進行投票，而持有該11,975,403,860股#股份中9,066,106,370股股份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其餘決議案投票。

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各項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本公司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批准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和批准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 2012年度工作報告。	9,065,960,970 (99.9993%)	62,650	0
2.	審議和批准本公司監事會(「 監事會 」) 2012年度工作報告。	9,065,971,020 (99.9994%)	55,100	0
3.	審議和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財務報告。	9,066,031,170 (99.9997%)	25,050	0
4.	審議和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8,966,922,278 (98.9065%)	99,133,680	262
5.	審議和批准聘任本公司2013年度國內及國際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9,066,053,670 (99.9994%)	52,700	0
6.	審議和批准聘任本公司201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9,066,053,358 (99.9994%)	50,462	0
7.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1)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劉紹勇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9,057,432,420 (99.9044%)	8,671,200	0
	(2)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馬須倫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9,062,649,220 (99.9619%)	3,454,400	0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徐昭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9,062,644,270 (99.9618%)	3,459,350	0
	(4)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顧佳丹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9,062,649,220 (99.9619%)	3,454,300	0
	(5)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李養民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9,062,644,170 (99.9618%)	3,459,350	0
	(6)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唐兵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9,062,649,220 (99.9619%)	3,454,400	0
	(7)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劉克涯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065,995,770 (99.9988%)	107,850	0
	(8)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季衛東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066,000,870 (99.9989%)	102,750	0
	(9)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邵瑞慶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065,995,870 (99.9988%)	107,750	0
	(10)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李若山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066,000,870 (99.9989%)	102,750	0
8.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1)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于法鳴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9,066,025,820 (99.9991%)	77,800	0
	(2)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席晟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9,066,030,870 (99.9992%)	72,750	0
	(3) 審議和批准關於選舉巴勝基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9,060,788,470 (99.9414%)	5,315,150	0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9.	審議和批准關於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1,502,749,803 (81.6019%)	338,813,194	0
特別決議案				
10.	<p>審議和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議案：</p> <p>(a) 在依照下列條件的前提下，給予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單獨或同時發行、配發及／或處理本公司內資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以及就該等事項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p> <p>(i)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進行或行使外，該授權不得超過有關期間；</p> <p>(ii) 董事會擬發行、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的A股及H股的數量不得超過其各自現有A股及H股的20%；及</p> <p>(iii) 董事會僅在符合(不時修訂的)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及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上述權力。</p>	8,694,221,033 (95.8986%)	371,832,687	0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b)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p> <p>「有關期間」指由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之日期止的期間：</p> <p>(i) 本特別決議案通過之日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p> <p>(ii) 本特別決議案通過之日後12個月屆滿當日；或</p> <p>(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特別決議案賦予董事會之授權之日。</p> <p>(c) 董事會決定根據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決議單獨或同時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根據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而獲授權發行股份，並對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以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其他所需的手續以實現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決議單獨或同時發行股份以及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p>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p>審議和批准本公司發行債券的一般性授權議案：</p> <p>授予董事會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在適用法律規定的可發行債券額度範圍內，以一批或分批形式發行債務融資工具。該一般性授權詳情如下：</p> <p>(a) 債務融資工具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債券、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境外人民幣或美元債券等在內的債務融資工具。但是，本授權項下所發行的債券及／或所採用的債務融資工具不包括可轉換成本公司股票的債券。</p> <p>(b) 發行主體：本公司和／或其控股或全資子公司。具體發行主體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發行需要確定。</p> <p>(c) 發行規模：在各類債務融資工具未償還餘額在適用法律規定的可發行債券額度範圍內，根據本授權發行債務融資工具，具體發行規模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資金需求和市場情況確定。</p> <p>(d) 期限與品種：最長不超過15年，可以是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是多種期限品種的組合。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發行規模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p>	8,720,200,787 (96.2768%)	337,229,233	0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e)	<p>募集資金用途：預計發行的募集資金將用於滿足本公司生產經營需要，調整債務結構，補充流動資金和／或項目投資等符合法律法規規定的用途。具體募集資金用途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資金需求確定。</p>			
(f)	<p>授權有效期：自本議案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一年。</p> <p>如果本公司董事會及／或其轉授權人已於授權有效期內決定有關發行，且本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或登記的，則本公司可在該等批准、許可或登記確認的有效期內完成有關發行。</p>			
(g)	<p>對董事會的授權</p> <p>授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場條件：</p> <p>(1) 確定本次發行的發行主體、種類、具體品種、具體條款、條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發行數量、實際總金額、幣種、發行價格、利率或其確定方式、發行地點、發行時機、期限、是否分期發行及發行期數、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評級安排、擔保事項、還本付息的期限、籌集資金運用、承銷安排等與本次發行有關的一切事宜)。</p>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2) 就本次發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帶的行動及步驟(包括但不限於聘請中介機構，代表本公司向相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本次發行相關的審批、登記、備案等手續，簽署與本次發行相關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辦理發行、存續期內安排還本付息、交易流通等有關的其他事項)。</p> <p>(3) 在本公司已就本次發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動及步驟的情況下，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行動及步驟。</p> <p>(4) 如監管部門發行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規定須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在本公司董事會已獲授權範圍內，可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或當時的市場條件對本次發行的具體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p> <p>(5) 在發行完成後，決定和辦理已發行的債務融資工具上市的相關事宜。</p> <p>(6) 根據適用的本公司上市地監管規則批准、簽署及派發與本次發行有關的公告和通函，進行相關的信息披露。</p> <p>(7) 在債券存續期間，根據市場情況調整債券幣種結構、利率結構。</p>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p>審議和批准關於增加公司營業範圍並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p> <p>現有的公司章程第十三條：</p> <p>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國內和經批准的國際、地區航空客、貨、郵、行李運輸業務及延伸服務；通用航空業務；航空器維修；航空設備製造與維修；國內外航空公司的代理業務；與航空運輸有關的其他業務；保險兼代理服務。並且，從事根據公司法組成的股份有限公司都可以從事的其他合法活動。</p> <p>公司章程第十三條擬修改為：</p> <p>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國內和經批准的國際、地區航空客、貨、郵、行李運輸業務及延伸服務；通用航空業務；航空器維修；航空設備製造與維修；國內外航空公司的代理業務；與航空運輸有關的其他業務；保險兼代理服務；電子商務；空中超市；商品批發、零售。並且，從事根據公司法組成的股份有限公司都可以從事的其他合法活動。</p>	9,066,015,858 (99.9997%)	27,812	0

* 投票的百分比是基於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有權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

根據上述投票表決結果，決議案全部獲得通過。

附註：本次投票表決結果是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監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限於按本公司要求進行若干商定程序，根據本公司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投票表格，對本公司編備的投票表決結果摘要表示同意。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進行的審驗應聘工作，亦不包括就法律詮釋或投票權利事宜作出保證或提供意見。

董事變更

董事會宣布，李若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上述變更已經於2013年6月26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由於第六屆董事會的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自2013年6月26日起，羅祝平先生(「羅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及規劃發展委員會的委員，而吳曉根先生(「吳先生」)則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委員。

羅先生及吳先生均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概無有關彼等離任之事宜須知會股東。

董事會對羅先生及吳先生在任期內誠信勤勉履行職責表示誠摯感謝。

請參閱：(i)該通告中第七屆董事會各董事的履歷詳情；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6月26日的公告中有關董事的其他主要行政職能或責任的變動詳情。

監事變更

本公司宣布，巴勝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監事。上述變更已經於2013年6月26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本公司進一步宣布，由於第六屆監事會的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自2013年6月26日起，劉家順先生(「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

劉先生確認，彼與監事會及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概無有關彼離任之事宜須知會股東。

本公司對劉先生在任期內誠信勤勉履行職責表示誠摯感謝。

有關第七屆監事會各監事的履歷資料及監事的其他主要行政職能或責任的詳情，請參閱該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6月26日的公告。

審計師變動

董事會宣布，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已獲聘任為：(i)本公司2013年度的國內及國際審計師；及(ii)本公司2013年度的內部控制審計師。上述變更已經於2013年6月26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董事會對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提供優質服務表示誠摯感謝。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9月24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本公司發行新A股及新H股事宜(「發行事項」)建議修訂公司章程；(ii)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1月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該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通過(其中包括)該等修訂；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17日及2013年6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完成發行事項。董事會宣布，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予修訂並自2013年6月26日起生效，以反映：(i)發行事項完成；及(ii)上文第12項決議案所載的增加公司營業範圍。

請參閱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日期為2013年6月26日的公司章程全文。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汪健
聯席公司秘書

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包括：

劉紹勇	(董事長)
馬須倫	(副董事長、總經理)
徐昭	(董事)
顧佳丹	(董事)
李養民	(董事、副總經理)
唐兵	(董事、副總經理)
劉克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衛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瑞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若山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
2013年6月26日